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23-013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泰富金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富金谷”或“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320,000,000股,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0.36%;本次质押36,700,000股后,泰富金谷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05,7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33.03%,占公司总股本的6.73%。
- 根据泰富金谷承诺,其目前持有的320,000,000股股份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减持(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方式),上述承诺尚在履行期内。
- 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泰富金谷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办理质押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权质押的具体情况

泰富金谷于2023年4月17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6,700,0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34%)质押给了自然人卢来德,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事项如下:

质押权人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期限	质押利率	质押用途
卢来德	36,700,000	2023-4-17	11.47	企业经营发展需要

二、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的情形。

3、根据泰富金谷承诺,其目前持有的320,000,000股股份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减持(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方式),上述承诺尚在履行期内。

4、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泰富金谷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泰富金谷	320,000,000	20.36	69,000,000	105,700,000	33.03	6.73	0	0	0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23-039

###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集团”)于2022年12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并公示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4日至2023年4月13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计10天,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异议。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及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为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 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处。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8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均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23-028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龚德雄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龚德雄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辞职事项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龚德雄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推动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富管理业务转型发展等方面做出了重大贡献。公司董事会对龚德雄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23-029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暨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减持计划实施前,龚德雄先生持有公司A股股份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9%。
- 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披露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满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龚德雄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7,500股。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龚德雄先生未实施上述集中竞价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公告编号:临2023-016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发布会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19:00-20:15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及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5日(星期二)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e-chinaifc.com。本公司将于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发布会(以下简称“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业绩发布会类型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业绩发布会将通过网络直播及文字互动方式召开。

二、业绩发布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19:00-20:15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及文字互动
- 网络直播地址:https://roadshowchina.cn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总裁赵国栋先生、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一名独立董事。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7日19:00-20:15登陆https://roadshowchina.cn收听业绩发布会并以文字方式提问,公司将在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5日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e-chinaifc.com。本公司将于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 本公司业绩发布会的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赵国栋先生,联系方式:IR@e-chinaifc.com。
- 其他事项
-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8日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chinaifc.com)“投资者关系”专栏收听业绩发布会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公告编号:临2023-016

###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发布会的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19:00-20:15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及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5日(星期二)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e-chinaifc.com。本公司将于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发布会(以下简称“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业绩发布会类型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将针对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业绩发布会将通过网络直播及文字互动方式召开。

二、业绩发布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星期四)19:00-20:15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及文字互动
- 网络直播地址:https://roadshowchina.cn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总裁赵国栋先生、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一名独立董事。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7日19:00-20:15登陆https://roadshowchina.cn收听业绩发布会并以文字方式提问,公司将在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5日23:59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IR@e-chinaifc.com。本公司将于业绩发布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 本公司业绩发布会的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赵国栋先生,联系方式:IR@e-chinaifc.com。
- 其他事项
-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28日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chinaifc.com)“投资者关系”专栏收听业绩发布会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23-028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龚德雄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龚德雄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辞职事项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龚德雄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推动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富管理业务转型发展等方面做出了重大贡献。公司董事会对龚德雄先生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23-029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暨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减持计划实施前,龚德雄先生持有公司A股股份3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9%。
- 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披露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满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龚德雄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7,500股。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龚德雄先生未实施上述集中竞价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23-039

###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集团”)于2022年12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并公示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4日至2023年4月13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计10天,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异议。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及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为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 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处。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8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均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

博时丰达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4月2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丰达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丰达6个月定期开放债
基金代码	003651
基金管理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4月24日
除息日	2023年4月2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4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以2023年4月2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并确定申购份额,红利再投资申购的基金份额于2023年4月2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3年4月26日起投资者可以赎回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2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 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 对于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 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3年4月24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分红方式修改只对单个交易账户有效,即投资者通过多个交易账户持有本基金,须分别提交分红方式变更申请。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正确,如不正确或有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 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并在2023年4月24日申请赎回基金份额的,其账户余额(包括红利再投资份额)低于10份时,本基金将自动计算其分红收益,并与赎回款一起以现金形式支付。
-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经理人网站(http://www.bosera.com)或拨打博时一线通95105600,免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23-039

###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集团”)于2022年12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并公示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4日至2023年4月13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计10天,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异议。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及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为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 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处。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8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均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23-039

###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集团”)于2022年12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并公示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4日至2023年4月13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计10天,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异议。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及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为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 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处。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8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均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1800 证券简称:中国交建 公告编号:临2023-039

###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集团”)于2022年12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并公示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4日至2023年4月13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计10天,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异议。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及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为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 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处。
-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不存在《管理办法》第8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 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次拟激励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均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综上,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

**轻盈投**  
十元起投

专业的基金定投服务  
帮您提前规划养老生活

让孩子更自由地翱翔

农行“轻盈投”是现有基金定投业务的场景化创新,目前有“初级定投、进阶定投、达人定投、县域定投、养老定投”五大场景,客户可根据自身特点选择相应场景下的基金定投服务。

**风险提示:**农行“轻盈投”的本质仍是公募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服务,本海报展示的投资场景及具体基金产品并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请客户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在充分考虑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基础上自主决策、理性投资。“轻盈投”所展示的基金品种均为农行代销产品,由与农行合作的基金公司发行与管理。购买前请认真阅读产品说明书、发行公告等材料,农业银行作为代销机构,不承担产品的投资、兑付和风险管理责任。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www.abchina.com 客户服务热线 95599

农行“轻盈投”是现有基金定投业务的场景化创新,目前有“初级定投、进阶定投、达人定投、县域定投、养老定投”五大场景,客户可根据自身特点选择相应场景下的基金定投服务。

**风险提示:**农行“轻盈投”的本质仍是公募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服务,本海报展示的投资场景及具体基金产品并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请客户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在充分考虑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基础上自主决策、理性投资。“轻盈投”所展示的基金品种均为农行代销产品,由与农行合作的基金公司发行与管理。购买前请认真阅读产品说明书、发行公告等材料,农业银行作为代销机构,不承担产品的投资、兑付和风险管理责任。基金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www.abchina.com 客户服务热线 95599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